中華民國七十年六月十七日　　司法周刊　　第十二期　　（第四版）

臺南高分院恭立先總統蔣公銅像

【本刊臺南訊】臺南高分院新任院長羅萃儒到任後，對於法院辦公大樓之環境盡力設法改善，除了在辦公廳前兩側加設鐵欄杆並種植花木外，並在大門樓梯舖設防滑塑膠地毯，使環境改善，氣象一新。最近又向臺北縣永和市復興商工職業學校訂鑄先總統　蔣公半身銅像一座，恭立於正門樓梯轉臺中央處，以喚起同人等永懷領袖之念，振作精神，並於六月十日上午九時舉行揭幕典禮，由羅院長與邵首席共同主持。（德）

臺北地院舉辦講習

吳院長勉大專青年

犧牲自我貢獻社會

【本刊臺北訊】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本（六）月七日假國立師範大學綜合大樓二樓演講廳舉行「七十年大專在學青年參與輔導工作講習會」，俾新進參與該院輔導工作之大專在學青年能瞭解少年犯罪近況、少年事件法令、有關輔導諮商理論、技術，以及辦理保護管束應注意事項，期輔導工作之進行，更臻完善。該日講習會由吳院長樹立親臨主持，參加者計有少年法庭庭長、全體觀護人，以及臺大、政大、師大、中警、輔仁、東吳、文化、實踐等大專院校新進輔導員約四百餘人。

吳院長首對大專同學參與輔導工作之犧牲自我、貢獻社會精神表示由衷欽佩，並提出三點意見供作輔導員參考，其一，「具有高度熱誠」因有了輔導之高度熱誠，才能產生愛心、耐心及信心。以愛心爲基礎、秉持耐心與信心，才能突破難關。其二，「充實專業知識」由於少年犯罪原因與型態，愈形複雜，嚴重，對於青少年偏差行爲之輔導，尚須要有輔導方面專業知能，才能勝任。其三，「周詳輔導計劃」，輔導工作，宜擬定完善計劃，做有系統輔導，才可收事半功倍效果。吳院長復指出青少年犯罪成因，不可忽略犯罪者本身責任性，問題青少年多缺乏規範紀律觀念以及責任感，輔導員應激發他們對國、對家的責任，增進其自制能力，協助他們運用思考正當地處理自己問題及選擇）

臺南分院派陳庭長赴各機關講「賠償法」

【本刊臺南訊】臺南地區各機關學校相繼舉辦國家賠償法講習會，先後函請臺南高分院指派陳庭長國樑擔任主講。首次講習於五月二十三日下午二時至四時在臺南一中禮堂舉行，參加講習人員有臺南區省立高中、高職七校教職員九百餘人。繼於五月廿七、八日下午四時至五時在臺南市立中正圖書館育樂堂演講，有臺南市政府員工共一千餘人參加講習，陳庭長將國家賠償法之內容及應注意事項，詳爲闡述，甚獲好評。（德）

平鎮青商會員

訪桃園看守所

觀護所並舉辦同樂會

【本刊桃園訊】平鎮國際青年商會會員一行十餘人於本（六）月五日下午二時卅分由宋會長洪隆率領各單位主管在大門迎接，並陪同參觀該所各項措施，訪問人員對該所環境優美清潔，被告及收容少年服裝整齊，秩序井然均至表讚佩。旋即赴少年觀護所與收容少年聯合舉辦一項多彩多姿之同樂會。

同樂會自下午三時開始，首由青商會宋會長洪隆致詞，規勸收容少年改悔向上，重新做人。隨後由青商會常務監事暨桃園地院史榮譽觀護人長平主持，展開康樂表演，節目計有獨唱、合唱、說笑話、團體遊戲等，自始至終，緊湊熱鬧，妙趣橫生，輕鬆精彩，歡笑聲與掌聲不絕於耳，整個會場洋溢着一片歡樂，此舉帶給收容少年無限安慰與溫暖。

主計處李局長等蒞高雄監獄視察

【本刊高雄訊】行政院主計處第一局李局長，偕該局會計處傅幫辦、司法院會計處趙幫辦等陪同，一行四人於五月廿二日十六時蒞臨高雄監獄視察，由該監王典獄長親自陪同，首先參觀戒護區內各工場、作業成品陳列室、仁德補校、語言教室、教誨堂、衞生中心、接收中心、及監外懇親宿舍等處。李局長等一行，對該監環境幽美整潔，每棟舍房毫無一般監所難以消除之汙臭或其他氣味，內務整齊主持，展開康樂表演成品手藝精巧，琳瑯滿目，一致讚不絕口，並表示：高監受刑人生活秩序井然，認眞學習等五大項，詳細分析，並灌輸各同仁保防常識之重要性，以期達到鞏固基地之目的。嗣即舉行實況演習，該項演習計有：一、保防教育及防護工作。二、保防動務演練及警備治安維護。三、消防實務及災害搶救。四、醫療勤務及傷害救護等四項。此外爲配合該監管理員常年教育，特加強警棍、擒拿、奪槍、奪刀等之實用技能，及鎮暴隊形等術科之演練，各任務組對各項演練動作迅速熟練，情況逼眞，足證該監平日對安全防護工作之重視。該監在兼團長詹秘書禮權，兼副團長吳科長正博，兼總幹事李科員振男等講解安全防護工作的意義。二、一般可能遭受敵人破壞的手段。四、五、安全防護方面作的意義。二、一般可能遭受敵人破壞的目標。四、五、安全防護方面講解安全防護工作：一、安全防護工作區分。二、安全防護工作重點。三、警備治安維護。四、保防動務演練及保防教育及防護工作。二要甄選司法警察七名，備取若干名，三歡迎有志青年踴躍參加。報名日期及地點，自七十年六月五日起至六月廿日止，辦公時間內，親來臺中市自由路一段九十一號地院檢察處人事室登記，並訂於七十年六月廿六日（星期五）在法院大禮堂舉行甄選，凡中華民國國民未受刑事處分，並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十五條各款情事，身家清白，素行良好，具有高中（職）畢業或同等學歷，身高工暨眷屬均由分院分送餐點及飲料。同人等能利用此春光明媚氣候宜人之際，到野外踏青，鬆弛緊張情緒，遠入名湖勝境，接受大自然陶冶，均興盡而返。（德）

【本刊臺北訊】臺北地檢處參加員工共十八人。第二批：五月十六日（星期六）。地點：臺中霧社露營。領隊：罰金執行科主科孫德吾，參加員工共八十人。第三批：五月十七日（星期日）。地點：桃園阿母坪野餐，烤肉。領隊：文書科主科湯木貴，參加員工共四十人。

另有兩批人員以總務科、法警室分別辦理，預定目的地爲六福村動物園、石門水庫等。隊名單送人事室轉呈核閱並登記後，即付諸實施。

茲悉，已實施者，第一批：五月二日（星期六）。地點：臺北縣三芝鄉白沙灣露營及北海一週。領隊：法警湯文雄。

南高分院臺北地檢

舉辦自強旅遊活動

【本刊臺南訊】臺南高分院爲調劑員工身心，提高工作效率，於七十年五月廿三、四日舉辦員工旅遊日月潭之行，參加員工及眷屬一百五十多人，於五月廿三日（星期六）下午一時卅分，分乘四輛遊覽車出發，沿途參觀雲林縣天元莊遊樂區，傍晚抵達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食住均由該中心按排，晚間自由活動，有的參觀德化社山地舞，有的沿潭參觀夜景，次（二十四）日早上乘原車前往文武廟、玄奘寺、慈恩塔、德化社再回青年活動中心用中餐，下午二時半起程，經彰化八卦山，於下午五時迴抵臺南。參加員工暨眷屬均由分院分送餐點及飲料。同人等能利用此春光明媚氣候宜人之際，到野外踏青，鬆弛緊張情緒，遠入名湖勝境，接受大自然陶冶，均興盡而返。（德）

【本刊臺北訊】臺北地檢處參加員工共十八人。第二批：五月十六日（星期六）。地點：臺中霧社露營。領隊：罰金執行科主科孫德吾，參加員工共八十人。第三批：五月十七日（星期日）。地點：桃園阿母坪野餐，烤肉。領隊：文書科主科湯木貴，參加員工共四十人。

另有兩批人員以總務科、法警室分別辦理，預定目的地爲六福村動物園、石門水庫等。

雲林地院高雄監獄

舉辦常年防護訓練

【本刊雲林訊】雲林地方法院防護團七十年第四期民防團隊常年訓練，已於七十年五月廿八日在該院舉行，參加訓練人員除公差勤務外，一律參加。對於充實民防常識，加強機關內部安全防護甚具效益。（驥）

【本刊高雄訊】臺灣高雄監獄於五月廿七日下午一時四十分假該監教誨堂舉行五月份動員月會，會後接着舉辦七十年度防護團第四期常年防護訓練，由該監兼防護團團長詹秘書禮權主任更生輔導員，排定適當日期、地點，以便親自前往訪問並舉行座談。此項活動，業於本年四月廿八日開始，預計於六月底完成。

據悉，業已接受訪問並召開座談會者，有多山鄉、羅東鎮二區，參加座談會之主任更生輔導員及輔導員，發言踴躍，紛紛就辦理輔導工作中所遇困難，提出報告及改進意見。

此項訪問座談活動，係劉主任委員到任後所首創。因此，各輔導員對劉主任委員之代位繼承等問題，均熱烈討論，發言踴躍，終獲立竿見影，能收實效之妥善解決方法，作成決議，付諸實施，會議歷一小時半完滿結束。（驥）

臺中地檢甄選法警

歡迎有志青年報考

【本刊臺中訊】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處爲應業務需要甄選司法警察七名，備取若干名，凡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七月一日（星期五）在法院大禮堂舉行甄選，凡中華民國國民未受刑事處分，並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十五條各款情事，身家清白，素行良好，具有高中（職）畢業或同等學歷，身高一七〇公分以上，體重五十五公斤，年在廿一歲以上卅五歲以下之男性青年均可報名參加甄試，該處備有簡章、報名表格，有意參加甄選者，可備回郵貼足郵票書寫收件人姓名住址，請逕函該處人事室索取。（良）

北院觀護人林澤民

拒受少年家長饋贈

廉潔自持足爲表率

【本刊訊】臺北地院少年法庭林觀護人澤民拒受輔導少年之家長饋贈，廉潔可風，該院吳院長獲悉後甚表嘉許，特批交人評會從優敍獎。

本（五）月廿五日上午，有林姓少年之母至觀護人室與林觀護人諮商晤談，對於林觀護人輔導少年之耐心與愛心，使林姓少年得以改過向善深表感激，遂於臨走時將禮券計叁千元置於桌上離去，林觀護人追趕不及，乃報告主任觀護人處理，馬主任除以電話通知林母將禮券於廿六日上午携回外，並將上情呈報院長予以獎勵。林觀護人守正不阿，廉潔自持之精神，正是我司法人員應有之態度，足爲表率。（土）

臺北觀護所寢室竣工

供收容管訓少年使用

【本刊臺北訊】臺北少年觀護所新建少年寢室二樓工程一棟，業已全部竣工；驗收完畢。並於六月一日正式啓用。該項工程包括寢室十六間，地下室、管理室、儲藏室各一間，共計建坪二百二十坪，建築費新臺幣四百五十九萬元，可收容少年一百二十八名，專供收容管訓事件少年使用，以原有寢室走廊相連，中隔庭院，構成單獨環境，寢室後爲操場，該所於增建寢室後，並整建操場，新建升旗台，擴大少年戶外活動場地，以利在所少年身心健康發展。

又該所原有獨居寢室七間，均予增加觀察設備（閉路電視、隔光玻璃等），確實作爲單獨觀察室之用，以增進觀護效能。（進）

法務部陳司長

視察新竹地檢

【本刊新竹訊】法務部檢察司陳司長於六月二日上午率同科長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檢察官戴玉山、張春榮一行抵達新竹，視察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處檢察業務，調取該處偵查執行案卷詳閱。三月上午十時假臺灣新竹地方法院禮堂召開講評會，該處書記官以上人員出席參加，陳司長對該處執行及偵查工作成就深表讚許，會中陳司長除一再慰問同仁辛勞外，並接受同仁建議有關檢察業務之問題，並將部長指示今後檢察業務重要工作之㈠愼重羈押人犯。㈡準時開庭。㈢易科罰金及易服勞役之放寬。㈣詳細調查證據。㈤辦案書類製作等檢察業務六項，交代全體檢察官注意，以期提高辦案效率，至下午北返。（福）

謀求提高財務執行績效

花地地院舉辦聯席座談會

【本刊花蓮訊】臺灣花蓮地方法院，爲謀求提高財務案件執行績效，於五月七日下午，在該院會議室，邀集花蓮縣稅捐稽征處、公路局花蓮監理站等有關機關，舉行聯席座談會，花蓮稅捐處處長張明度，親率該處課股長室主任等單位主管廿餘人參加，該院院長賴硃隆，亦指派庭長張耀彩、推事周慶光、書記官長何景燕、財務執行主科何平島及書記官、錄事、執達員等多人，連同稅捐處、監理站站長等共卅餘人出席，會議由該院院長賴硃隆主持，賴院長於會議中指出：爲貫澈國家推行財稅政策，加强改進納稅義務人的權益，並便利民衆繳納欠稅作業，以達到充裕國庫稅收爲目的，又對辦理稅務人員及該院執行人員的努力辛勞，表示慰勉之忱，繼由張處長報告：㈠本年一至四月份財務執行概況。㈡財務執行上發生困難問題。㈢今後改進意見。㈣口頭與書面報告後，隨即討論重要提案，計有十八件，其中對欠稅人出入境之限制，田賦實物，遠期支票之繳納，查封財產之保管拍賣，執行遺產稅名單，專供收容管訓少年使用，以利在所少年身心健康發展。

宜蘭更生輔導

展開訪問座談

【本刊宜蘭訊】臺灣更生保護會宜蘭分會，爲瞭解各鄉鎮市更生保護業務狀況，並聽取各主任更生輔導員及輔導員有關推行更生保護業務之意見，劉主任委員學魁，特分別函請宜蘭縣十二個鄉鎮市之主任更生輔導員，排定適當日期、地點，以便親自前往訪問並舉行座談。此項活動，業於本年四月廿八日開始，預計於六月底完成。

據悉，業已接受訪問並召開座談會者，有多山鄉、羅東鎮二區，參加座談會之主任更生輔導員及輔導員，發言踴躍，紛紛就辦理輔導工作中所遇困難，提出報告及改進意見。

此項訪問座談活動，係劉主任委員到任後所首創。因此，各輔導員對劉主任委員之代位繼承等問題，均熱烈討論，發言踴躍，終獲立竿見影，能收實效之妥善解決方法，作成決議，付諸實施，會議歷一小時半完滿結束。（驥）

部分監所首長參觀高雄監獄

【本刊高雄訊】法務部於本年五月卅、卅一兩日假高雄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舉行第二梯次監所實務研習會，臺中以南監所首長至高雄監獄參觀，由王典獄長親自主持業務簡報，以閉路電視介紹該監各單位業務及各工場作業實況，簡報後巡視教區各工場、舍房、收容、作業成品陳列室、仁德補校、視聽教室、接收中心、衞生中心懇親宿舍「親園」等設施。（亭）

敬告讀者

敬啓者：本刊第一至第三期現已售罄，日來屢承讀者索購，無法供應，殊深歉仄！特此奉告，敬請諒察爲幸！

司法週刊雜誌社　敬啓

訂閱辦法

本刊每週三出刊，半年二十六期訂費七十元正。如蒙訂閱，請將訂費存入郵政劃撥儲金第一八五五五五號本刊帳戶，並請於通信欄指定起訖期數或時間即可。